

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3 時 30 分

地點：本校 2 樓會議室

主席：張校長文壽

1、 主席致詞：詳校長校務報告內容

2、 教師會會長致詞：無

3、 家長會會長致詞：謝謝校長跟主任們，在每個月聯席會議上，即時的反應家長們的問題，也即時的反饋給家長，也謝謝委員、志工、家長們，一起幫助學校的活動。

4、 校務報告事項：詳各處室簡報資料。

5、 前次會議提案決議確認事項：

提案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代收代辦費項目併入四聯單收費項目」，

提請通過。

提案單位：學務處、教務處

決議：通過

提案二：有關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及相

關準則及規定，提請通過。

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議：通過

提案三：有關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及「校園安全檢查規定」，提請通過。

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議：通過

提案四：有關本校學生獎勵及管教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提請通過。

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議：通過

提案五：有關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提請通過。

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議：通過

6、 提案討論：

提案一：「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收代辦費項目併入四聯單收費項目」，

提請通過。

提案單位：學務處、教務處

說明：

1、 教務處及學務處業管，須辦理代收代付之收費項目，包含教科書等

4 項納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四聯單收費。

2、 教務處：教科書、美勞材料費、簿本費。

3、 學務處：午餐費。

決議：全數通過(25 票同意)

提案二：有關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課外社團實施辦法，提請通過。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依據 113 年 12 月 5 日北市教國字第 1133114859 號函及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為鼓勵臺北市國民小學依學生學習需要辦理課外社團，擴大學生學習領域，長期培育學生多元能力或興趣，並發展學校特色，訂定國小課外社團作業要點，為符應現況及參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訂定之《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社團活動課程實施要點》，以及使外聘社團指導教師知悉須遵守之相關法規，爰擬具「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決議：全數通過（25 票同意）

提案三：有關臺北市永安國民小學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計畫，提請通過。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將教育部「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修正為「110 年 10 月 20 日教育部臺教學（五）字第 1100135395A 號令」發布。將教育部「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修正為「112 年 5 月 1 日教育部臺教學（五）字第 1122801946A 號令」發布。將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修正為「113 年 11 月 14 日通過第三期」。

決議：全數通過（25 票同意）

提案四：有關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教師輔導與管教辦法，提請通過。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依據北市教體字第 1133109625 號函及菸害防制法訂定校園禁菸管理規範，將菸品（含加熱菸）及類菸品（含電子煙）納入管理，以禁止教職員工生攜帶、使用。

決議：全數通過(25 票同意)

提案五：有關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輔導工作計畫，提請通過。

提案單位：輔導室

說明：依教育局北市教中字第 1133121870 號函轉知立法院咨請總統公布修正學生輔導法部分條文一案，依公文規定將新修正條文調整校內年度輔導計畫。

決議：全數通過(25 票同意)

- 7、臨時動議：無
- 8、散會：114 年 1 月 15 日 14 時 30 分。